

检查及试验 (一) 压力气体容器及 / 或 (二) 气体管道装置的 认可人士申请表

本欄不必填寫 FOR OFFICIAL USE

LIFIPS No.:

BPVA Ref.: _____ Date: _____

Vetting: Recommend / Not Recommend

注意事项:申请人在填写此申请表前, 请先阅读[申请危险品牌照及批准指南](#)的第三部第一章。

甲部 - 认可人士种类		
申请成为以下的认可人士: ☐ 压力气体容器 ☐ 气体管道装置 ☐ 压力气体容器及气体管道装置		
乙部 - 申请人的数据		
英文姓名:	中文姓名:	相片
身分证明文件号码:	出生日期 (日/月/年):	
联络电话:	性别 : ☐ 男	
电邮地址:	☐ 女	
通讯地址:		
丙部 - 相关學歷资料		
教育机构名称:	所获资历:	颁发年份:
丁部 - 相关专业资格资料		
签发机构名称:	所获专业资格:	签发年份:

检查及试验 (一) 压力气体容器及 / 或 (二) 气体管道装置的 认可人士续期申请表

注意事项:申请人在填写此申请表前, 请先阅读[申请危险品牌照及批准指南](#)的第三部第一章。

申请续期成为以下认可人士:

☐ 压力气体容器
☐ 气体管道装置
☐ 压力气体容器及气体管道装置

相关的认可文件	
有关认可信件的档案编号:	有关认可信件的日期 (日/月/年):
申请人的数据的更新(如有)	
英文姓名:	中文姓名:
联络电话:	电邮地址:
通讯地址:	

申请人签名 : _____

申请人姓名 : _____

日期 : _____

申请及查询

申请人需将填妥的申请表连同 [申请危险品牌照及批准指南](#) 的第三部第一章所指明的证明文件, 一并递交至九龙将军澳翠善街6号消防处调景岭综合大楼3楼牌照及审批总区危险品法规课危险品执法组或透过「智方便」于网上申请: <https://eform.one.gov.hk/form/fsd016/sc/>

如欲查询更多关于注册事宜的资料及意见, 请以下列方式与本处人员联络:

电话: 2357 8228

传真: 2332 1068

电邮: dge_enq@hkfsd.gov.hk